

证券代码：603051

证券简称：鹿山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2-055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

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，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5 日